

J、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毕节市消防救援支队）的（毕节市消防救援支队机关物业服务管理）采购活动，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毕节市消防救援支队机关物业服务管理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服务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六盘水警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80人，营业收入为46.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3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毕节市消防救援支队机关物业服务管理项目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服务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六盘水警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80人，营业收入为46.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3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3年1月3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